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截至授予日）

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拟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甘宗秀	中国	董事	10.60	25.00%	0.10%
2	汪世英	中国	董事	10.60	25.00%	0.10%
3	周建华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60	25.00%	0.10%
4	张兴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0.60	25.00%	0.10%
合计（4人）				42.40	100.00%	0.3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拟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1	杨志凌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6.90	2.68%	0.06%
2	孙乔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00	0.78%	0.02%
3	吴忠良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80	0.31%	0.01%
4	李志海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80	0.31%	0.01%
5	龙基智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0.80	0.31%	0.01%
6	核心骨干人员（149人）			186.90	72.55%	1.70%
预留部分				59.40	23.06%	0.54%
合计（154人）				257.60	100.00%	2.34%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4）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调整至预留部分，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4日